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庆祝第42个教师节 有关工作的通知

教师厅函〔2026〕6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2026年9月10日是我国第42个教师节。今年教师节的主题是“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共筑尊师重教风尚”。为组织做好系列宣传庆祝工作，现通知如下。

一、宣传优师典型，引领教师见贤思齐

教育部将推出《习近平的教师情》专题片，生动展现习近平总书记对教师队伍的深切关怀。开展全国“最美教师”宣传选树，举办“讲述我的育人故事”全国展示活动，展现一线教师育人智慧。开展第四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宣传，集中展示新时代教师精神风貌。联动中央主要媒体刊发“人民需要这样的教育家”名师故事，深化教育家精神阐释。推出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《强国行·师者说》专题片。拍摄《教材的故事》纪录片，推出教师节主题微电影，上映教师题材电影《长大的儿童》。

各地各校要紧扣弘扬教育家精神主线，加大一线优秀教师宣传选树和表彰奖励力度，大力宣传一批扎根一线、潜心育人的优秀教师典型，重点选推1—2名身边的榜样模范，以榜样力量感召人、以先进事迹鼓舞人，推动教育家精神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。

二、弘扬尊师美德，营造尊师重教氛围

教育部组织开展“百位教师共话教育家精神”“新时代教师重走长征路”等宣传活动，让教育家精神薪火相传。指导举办《星光·致敬引路人》教育家精神专场音乐会。开展“师者荣光·群星闪耀”高校优秀作品线上展示，展播教师风采“感人瞬间”微视频。发起“云上同唱一首歌”、线上AI互动及多平台话题互动，在云端互动汇聚尊师暖流。组织开展“为教师亮灯”线上线下联动公益活动，传递尊师暖意，厚植崇教新风。

各地各校立足实际，通过多种方式大力宣传新时代一线教师坚守育人初心、践行使命担当的先进事迹与育人风采。突出数智媒体赋能，依托短视频等载体，完善融媒体宣传矩阵，全面展示新时代教师立德树人、潜心育人的良好形象。

三、推出强师举措，赋能队伍提质发展

教育部将全面推进教师发展，加快《教育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》配套政策落地。谋划实施“教师发展国家行动”，启动建设国家卓越教师学院，全面推动卓越教师培养改革。持续实施教师教育能力提升工程。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各环节。推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》落实见效，健全高校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。深化“国培计划”改革，完善分层分类、协同联动的高质量精准化教师培训体系。升级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，支撑构建国家教育和教师队伍建设科学决策服务体系。提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教师发展中心，全面提升教师智能素养。深入实施国家银龄教师行动计划。

各地各校要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，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，深化系统化、常态化培训。加大对教师教育工作的支持力度，建立健全教师发展协同工作机制。分类分层深化教师评价改革，深入实施支教帮扶工作，全面激发教师队伍创新活力，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师资支撑。

四、优化惠师服务，提升教师幸福质感

教育部将联动社会资源推出“惠师大礼包”，拓展交通出行、文化提升、教研资源等专属优惠权益，强化精准关怀。健全教师权益保障体系，深化中小学教师非教育教学负担综合治理，持续净化从教环境与舆论生态，对恶意干扰正常教学秩序、侮辱伤害教师的行为和涉师谣言依法严肃处理，坚决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。完善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分配机制，确保工资待遇落实到位。优化“中国教师”小程序“育英心坊”平台，推出心理科普短视频与心理健康指导手册，提供专业化心理支持。

各地各校要扎实落实《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尊师惠师工作的若干措施》，积极会同相关部门，会商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参与惠师行动。在教师节前，制定教师公共服务优先优惠具体清单，更新“中国教师”小程序尊师惠师平台，持续拓展优待领域、丰富服务内容。

各地各校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规范节日活动管理，坚持务实、简朴、温馨的原则组织教师节各项庆祝活动，坚决杜绝形式主义，严防铺张浪费。在教师节各类活动中严守基层减负要求，不干扰正常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师安心从教、热心从教、舒心从教、静心从教。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，以务实举措提升教师幸福感、成就感、荣誉感，推动形成优秀人才竞相从教、广大教师尽展其才、好老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。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6年8月18日